

2022年,我省政法工作重点抓六件大事

本报记者 李洁 张倩

1月26日,省委政法工作会议暨全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总结会议召开。

会议总结成绩,部署2022年全省政法工作及政法队伍建设工作,明确2022年我省政法工作的总体思路是: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坚定不移做“两个确立”忠诚拥护者、“两个维护”示范引领者,全面落实省委各项决策部署,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,牢牢把握稳进提质、除险保安、塑造变革要求,更好发挥数字化改革的引领、撬动作用,以平安护航党的二十大、杭州亚运会为主线,一体推进平安中国、法治中国示范区建设,奋力推动全省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,努力为忠实践行“八八战略”、奋力打造“重要窗口”,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,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坚强政法保障,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胜利召开。

2022年 要重点抓好六方面工作:

——以深化“四大工程”为抓手,
更加有力有效筑牢维护政治安全的
铜墙铁壁。

——以创新落实“除险保安”晾晒工作机制为抓手,更加有力有效开展平安护航系列活动。

建立“除险保安”晾晒工作机制,分类实施日、月、季晾晒,构建更加完备系统的风险识别与闭环管控大平安体系,形成互学互比、相互促进良好工作态势。

●创新加强涉稳风险防范化解机制。强化涉稳风险整体防控,着力防范化解。全面落实《涉众型重大政策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工作指引》,探索建立评估责任倒查机制。

●创新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。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,全力追捕涉黑涉恶“漏网之鱼”,持续整治“村霸”。推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创建,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,全面开展危爆物品、枪支弹药、管制器具清查收缴整治工作,建立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等月晾晒机制,不断提升社会治安动态防控力。

●创新加强平安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整治。建立平安建设挂牌整治季晾晒机制,依法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、食药环、盗抢骗等突出违法犯罪,大力整治道路交通、药品安全、生态环境等领域突出问题。深入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专项行动。完善落实省、市、县三级联动平安暗访机制。

●创新加强系列平安创建工作。完善平安浙江指数月晾晒机制,推动各行业、领域、单位深化平安建设,重点深化平安校园、平安医院、平安家庭、平安食品等创建,积“小平安”为“大平安”。

3>

——以加强执法司法制约监督、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为抓手,更加有力有效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。

●构建执法司法“大监督”格局。健全政法机关相互制约体制机制,加强检察机关、公安机关关于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建设。健全完善政法机构职能体系,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。健全法官、检察官惩戒工作程序及配套衔接制度,落实公安机关、国家安全机关执法责任制,健全完善与执法司法权运行新机制相适应的执法司法责任体系。加快构建立体化、多层次、精细化的民事诉讼程序体系。进一步总结杭州、宁波地方辅警立法经验,年内完成省级层面立法。

●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。秉持“谦抑、审慎、善意”办案理念,用足用好少捕慎诉慎押政策,审慎采取强制措施,严把刑事案件“入口关”。完善刑事和解案件处理机制、起诉裁量制度,深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。依法加大“减假暂”案件执行力度,力争罪犯假释比例明显提升。

●推进八个多跨突出问题建章立制落地见效。坚持整体部署与分类实施、全面落实与先行先试、条线贯彻与部门协作、日常检查与专项治理相结合,大力推动解决“判实

未执、应收未收”等8个跨部门跨领域突出问题制度机制的落实。

●持续深化诉源治理。推动信访、调解、公证、仲裁、诉讼等多种纠纷解决方式相融合,提高诉源治理整体性、协同性。依法规制滥用诉权、恶意诉讼等行为,严厉打击虚假诉讼。组织开展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清零攻坚行动,压实主体责任。

●精准完善执法司法保障措施。加强涉及人身权、财产权、人格权特别是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执法司法工作,严厉打击涉社会保障、疫情防控、救灾防汛、扶贫救助资金的违法犯罪行为。更好优化营商环境,推出安商惠企便利措施,加快新领域新业态新应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设,加大反垄断、反暴利、反天价、反恶意炒作、反不正当竞争等领域司法力度。健全行政争议府院、府检联动机制,推动全省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实质化、标准化、智能化、联动化运作。充分发挥法学会“智囊团”“思想库”“人才库”作用,推行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制度。

4>

——以迭代升级“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”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为抓手,更加有力有效坚持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。

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评估验收“满堂红”为目标,加强谋划、统筹推进“141”体系迭代升级,提升疫情“精密智控”、基层有效治理能力和水平。

●全面把握县级社会治理中心功能定位。扎实推进信访和矛盾纠纷调处化解、社会治理事件处置、社会风险研判等“三大功能平台”建设,加快线上线下融合,拓展风险识别和管控、应急指挥协调等功能,有序推动县级矛调中心迭代为社会治理中心。依托“141”体系,开展矛盾纠纷“大排查、大化解”专项行动。加大治理重复信访、化解信访积案力度。

●推进两大指挥体系融合联通。充分发挥“141”体系在疫情防控中的作用,推动有条件的县级社会治理中心建设成为疫情防控指挥中心,没有条件的要有效归集各类信息,真正把两个体系融合贯通起来,为精准化、协同化、高效化推进疫情防控提供有力支撑。

●实现县乡村三级上下贯通。加快推动“141”体系上下衔接贯通,全面对接疫情防控六大机制,实现事件受理、分析、流转、处置、督办反馈、考核等全过程闭环。

●细化“平战转换”工作流程。配套制定工作流程图,落实分级分类管理责任,确保战时“按图索骥”、迅速转换。探索完善数字化防疫措施,确保防控指令一键下达、迅速响应,排查管控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。

●组织开展培训演练。围绕信息报告、流调溯源、核酸筛查、风险区域划定、社区封控、区域协查、宣传舆情等环节,组织县乡村干部、网格员、楼道长全员培训,常态化开展全方位、全要素演练,提升基层疫情常态化防控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5>

——以建设“一屏两端”为抓手,更加有力有效推进政法数字化改革。

将“一屏两端”建设作为数字法治改革“牛鼻子”工程,引领和推动数字法治体系框架迭代升级,打造更多管用实用的重大应用。

●强化“三联”,加快“一屏两端”建设。坚持联建、联培、联用,形成“一屏两端”建设工作合力。

●立足推动“三变”,加大重大应用贯通落地力度。围绕推动政法工作质量变革、效率变革、动力变革,做强政法云数据中心建设,谋深做实政法一体化办案、“移动微法院”等一系列应用,推进平台贯通、功能贯通、体制机制贯通。

●围绕“一个着力点”,加强跟踪评估问效。以“干警认可、群众满意”为着力点,防止应用建设与实际工作“两张

皮”。以执法司法信息共享为切入点,打破部门壁垒和数据鸿沟,提升政法业务办理效率和规范化水平,增强政法干警的体验感、获得感。按照“总体最优”和“平衡协调”理念,推动应用不断迭代完善,开展常态化绩效评估,提升群众使用率、满意度。

●突出“一个确保”,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监管责任。增强底线思维、风险意识,构建指挥、制度、技术、运营、监管五大体系,全面增强整体数据安全能力,落实数据安全工作责任,牢牢守住数据安全底线。

6>

——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,勇当自我革命的表率。

聚焦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浙江政法铁军,认真总结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,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治警常态化制度化,教育引导政法干警争当勇于自我革命的表率。

●巩固深化政治建设成果,永葆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本色。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政法队伍建设首位,以守好“红色根脉”的高度自觉,完善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制度机制,持续加强理论武装,坚决肃清流毒影响,深入推进党建工作。

●巩固深化正风肃纪成果,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。始终保持严的主基调,深化警示教育、坚持有腐必惩、规范职业行为,以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,同一切腐败问题作斗争,维护政法队伍肌体健康。

●巩固深化顽瘴痼疾整治成果,深入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司法突出问题。坚持人民满意标准,系统集成重点突破、以点带面等经验做法,加强执法司法问题动态掌握,开展顽瘴痼疾常态整治,推进执法司法服务优化提升,实现顽瘴痼疾整治常态化,促进执法司法公信力持续提升。

●巩固深化正向激励成果,进一步激发政法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。加强工作统筹、协调推进各项正向激励机

制,加强英模选树、健全奖励机制、深化从优待警,形成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驱动力。

●巩固深化素质能力建设成果,持续提升政法队伍素质能力。坚持战斗力标准,注重分类施教、岗位练兵、人才强警,着力构建响应需求、适应实战、全面发展、覆盖职业生涯的政法队伍素质能力建设体系。

●巩固深化制度建设成果,进一步完善政法队伍监督管理和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。要注重抓源治本,健全“协作”、与执法司法责任制相配套的制约管理制度,健全落实政法领导干部交流轮岗制度,切实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,真正让铁规发力、禁令生威。

●巩固深化齐抓共管成果,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治警责任。加强组织领导,强化责任协同,压实省级政法单位条线指导责任,强化地方党委主体责任,压实政法机关党组(党委)直接责任,落实相关部门协同责任,进一步凝聚工作合力,持续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关键保障。